

团林镇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事项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镇
1	法治宣传教育	法律知识普及服务	1.法律法规资讯； 2.普法动态资讯； 3.普法讲师团信息等	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转发<中央宣传部、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>》、《山东省“七五”普法规划》	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团林镇	■政府网站 ■两微一端 ■纸质媒体 ■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	√		√			√
2	法律咨询 服务	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、热线平台、网络平台咨询服务	公共法律服务实体、热线、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团林镇	■政府网站 ■两微一端 ■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	√		√		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镇
3	公共法律服务平台	公共法律服务实体、热线、网络平台信息	1.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； 2.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工作站具体地址； 3.12348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； 4.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省级法律服务网网址； 5.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	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团林镇	■政府网站 ■两微一端 ■便民服务站 ■入户/现场	√		√			√